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所需承诺

供应商确属以下类型企业的按实填写，不属于的本条内容无需提供。

王伟 印王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宣威市第七中学 （单位 名称） 的 宣威市第七中学后勤服务采购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宣威市第七中学后勤服务采购（标的名称），属于**服务**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宣威市伟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98 人，营业收入为 4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服务**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宣威市伟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王伟

注：

1、若为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中小企业单位需填写本声明函；

2、不享受中小企业单位优先政策的供应商不需填写。

供应商请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企业自身情况进行填报。

王伟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宣威市伟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王 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注：

1、若为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填写本声明函；

2、不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先政策的供应商不需填写。

（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王 伟

附件 3：

监狱企业优惠政策声明函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等优惠政策。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单位的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服务（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宣威市伟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王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注：

1、若为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需填写本声明函并提供证明文件；

2、不享受监狱企业优惠政策的供应商不需填写。

(本单位非监狱企业单位)

王伟